# 凌云县综治视联网项目建设项目—“法治乡村”示范点建设设备采购（重）

# 成交结果公告

**一、项目编号：**BSZC2020-J1-270545-GXHH

**二、项目名称：**凌云县综治视联网项目建设项目—“法治乡村”示范点建设设备采购（重）

**三、中标（成交）信息**

供应商名称：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西有限公司百色分公司

供应商地址：百色市向阳路17号

中标（成交）金额：人民币玖拾叁万捌仟捌佰伍拾元整 （￥938850.00 元）

**四、主要标的信息**

|  |
| --- |
| 货物类 |
| 名称：凌云县综治视联网项目建设项目—“法治乡村”示范点建设设备采购（重）  品牌（如有）：详见附件3  规格型号：详见附件3  数量：详见附件3。  单价：938850.00元/批。 |

1. **评审专家名单：**

评审专家：冼军海、甘和社、罗小琴（业主评委）

**六、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人民币14083.00元，收取标准:参照桂价费字【2003】7号文件、桂价费【2011】55号文件规定“货物类”标准和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的规定标准执行。

**七、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个工作日。

**八、其他补充事宜**

1、各有关当事人对成交结果有异议的，可以在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业主单位及广西鸿辉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如对业主单位和广西鸿辉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2、质疑联系人：杨秋燕 质疑电话：0776-2828102

(1)质疑人或投诉人的单位名称或姓名、详细地址、邮政编码、联系电话等。

(2)被质疑人或被投诉人的单位名称或姓名等。

(3)质疑或投诉的事实及理由。

(4)有关违规违法的情况和有效证明材料。

(5)质疑人或投诉人的签章及质疑或投诉时间。

如不按规定质疑或投诉的，视为无效投诉，不予受理。

**九、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中国共产党凌云县政法委员会

地 址：凌云县泗城镇新秀社区西苑小区422号

联系方式：罗小琴、0776-7612150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广西鸿辉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百色市右江区龙景街道办事处莲塘社区乾亨屯28号

联系方式：杨秋燕、0776-2828102

##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杨秋燕

电　　 话：0776-2828102

**十、附件**

附件1、采购文件

附件2、被推荐供应商名单和推荐理由

附件3、货物（设备）规格型号、数量等

广西鸿辉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中国共产党凌云县政法委员会

2020年12月 日 2020年12月 日